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了《募集资金 2018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295 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0,964,777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0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99,999,987.62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8,722,965.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21,277,022.62 元，其中：计入股本 290,964,77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430,312,245.6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由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130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规模暨调整发行方案的相关议案（第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增资公司从事不良资产管理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资管”）。

2018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 3,721,277,022.62 元向海德资管增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 3,721,27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7,022.62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海德资管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0,000.00 元增加至 4,721,27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765.22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于2018年3月29日签订了《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601101020000001124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8115501011300241879	1765.22

三、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公告格式的要求，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2,127.7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72,127.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72,127.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向海德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增资	否	372,127.70		372,127.70		1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2,127.70		372,127.70		100%		不适用		
合计		372,127.70		372,127.70		1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规范，不存在违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